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128701000

#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是州委负责主管全州离休干部和副处级以上退休干部的职能部门，由州委组织部管

理。主要职能一是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和省州党委、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指示，指导、协调、检查、督促全州各县（市）和州级各单位贯彻落实老干部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二是制定或参与制定全州老干部工作的具体政策和决定，对老干部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并及时向州委、州政府提出意见和建议。三是抓好老干部政治待遇的落实，切实从政治上关心老干部。四是抓好老干部生活待遇的落实，对老干部生活待遇方面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汇报、研究，采取措施加以解决，并督促检查落实。五是负责办理州管干部的退休呈报审批手续及换、发离退休证工作。六是负责接待和处理老干部来信来访，指导全州老干部工作部门的信访工作。七是指导和抓好州、县（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州干休所的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抓好老干部工作部门的自身建设；管理州委老干部局各直属单位。八是筹办和抓好州老年大学。九是对老干部的丧事和善后工作进行政策指导，并参与州委、州政府交办的重要丧事活动。十是做好国有改制、破产企业离休干部的服务管理工作。十一是负责完成州委和州委组织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二）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0 年，楚雄州离退休干部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

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关于老干部工作重要论述精神，紧紧围绕州委部署要求、省委老干部局工作安排，紧扣“制度建设年”“整州提升年”“品牌打造年”工作和“疫情防控年”实际，守正创新、比学赶超，开创了老干部工作新局面。

1. 创新建立“1+3+N”老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制度体系。着眼强化教育提素质、强化管理树形象、强化监督葆先进、强化服务激活力，研究出台“五抓五使”重点措施的《楚雄州加强和改进新时代老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工作的意见》1个总体制度，健全完善“源头关爱”“组织管理”“教育引导”3类基础制度，不断完善老年大学、老干部党校、老年社团、志愿服务等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N项补充制度，建立健全老党员“长期受教育，永葆先进性”的长效机制，着力破解老党员流动去向难掌握、组织活动难开展、教育成效难显现“三难”问题，使老党员教育管理有法有度、有力有效、有声有色，引导他们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创新规范老干部党校运行机制。研究出台《楚雄州加强和改进新时代老干部党校工作的意见》，创新明确老干部党校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保障措施和“理顺管理体制、规范领导设置、加强阵地建设、实行分级教学、突出教学重点、注重把握特点、从严从

实治校、配强师资力量、落实教学计划、发挥积极作用”十项重点任务，在全州范围内选聘了6名州委老干部党校特聘教师暨全州离退休干部教育师资库成员，全州举办党组织书记班、党员轮训班、重点对象实践班、重点专题班等多种类、多形式的教学活动19期（其中州委老干部党校举办7期）、参训老干部达3900多人次，成功创建为省级标兵，扎实推动离退休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十届十次全会、十一次全会和州委九届八次全会、九次全会精神入脑入心、走深走实。

3. 创新打造彝州“银发先锋之家”。实施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整州提升”行动计划，落实“面抓规范、点抓示范、整体提升”的思路方法，抓实组织领导、组织活动、实践载体、工作机制、活动阵地、痕迹管理、内外宣传“七个规范”，年内命名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省级3个、州级31个；创新《彝州“银发先锋之家”创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召开2次大比拼讲坛，整合投入创建经费28.3万元，创成“三个好—747”标准的彝州“银发先锋之家”46个，成功创建为省级标兵，织成了以昆楚、南永、永武、武易、元双线路“珍珠链”布局的“示范提升网”，引领推动了新时代全州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整州提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4. 创新提质“彝州银发志愿服务”品牌。创新实践“彝州银发志愿服务”规范化建团、信息化运行、精准化服务的“1+3+N”新体系，入选全省“银发聚力彩云南”工作案例，并聚焦中心工作创新制定实施《彝州银发志愿服务州市联动助力楚雄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志愿服务行动方案》，探索线上注册、线上报名、线下服务、线上扫码结算的“3线上+1线下”信息化规范化常态化管理模式，共组织开展助力楚雄市创文创卫志愿服务活动28次，参与老干部志愿者446人次，累计服务4201小时、累积8.01万分。

5. 创新推动“五老”宣讲项目化拓展。研究制定以“银发初心”宣讲访谈为重点，坚持因事因需因才因势因人因地“六因”制宜，一体推进“七进”“六类”“五老”“四品”“三话”“两馆”建设的《“五老”宣讲巩固提升方案》，探索《楚雄州“五老”宣讲团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宣讲和“银发初心”“家教家风”故事常态化宣讲实施方案》项目化推进“五老”宣讲工作，并按省委组织部副部长、老干部局局长袁丽娟的批示要求进一步抓紧抓好宣讲工作。全州储备宣讲人才179名、组织宣讲85场次、受益群众达2.2万人次、省级以上媒体刊发相关宣传信息16条次，成功创建为省级标杆，切实以有效形式不断凝聚“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的群众思想共识。

6. 创新开展“做三个表率”主题实践，推进离退休干部助力脱贫攻坚、疫情防控、基层社会治理取得实效。研究制定《楚雄州离退休干部发挥“三大优势”助力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助力脱贫攻坚行动方案》《助力创文决胜决战倡议书》《疫情防控倡议书》，组织实施专项助力行动，全州老干部为疫情防控捐资 40 多万元；开展“我看脱贫攻坚新成就”专题调研和专题座谈 34 场次，收集到点赞脱贫攻坚心声 260 余条。离退休干部在基层一线积极参与社会治理，评选表扬全州离退休干部“助力社会治理好团队”5 个、“银发治理贤达”15 名、“最美银发助力之星”50 名，并推荐获表彰全省离退休干部先进集体 3 个、先进个人 5 名和最美银发志愿服务团队 1 个、志愿者 6 名。

7. 创新老干部思想政治建设新举措。突出离退休干部纪律作风建设，在建立健全和扎实落实结对联系、谈心谈话、走访关爱、思想引导、严格执纪等工作制度基础上，探索运用新媒体创作老干部思政课素材，拍摄老干部助力创文、“六一”进校园等“抖音”微视频 3 条、拍摄《老同志也要保守党和国家秘密》等优秀微党课和全州获省表彰老干部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事迹视频 6 条，在楚雄广播电视台、楚雄老干部工作微信公众号陆续刊播，做到广播有声、电视有影、网络有文；探索运用州干休所“红色”资源，建设“一厅一点一站”的楚雄州离退休干部教育基地；探索严肃监督执纪新

举措，邀请州纪委州监委驻州委组织部纪检监察组组长以《让管理服务伴随干部一生》为题授课、严明老干部监督管理及纪律要求，选派干部参加州委巡察检查监督老干部遵纪守法情况，严格按照中央组织部规定推进直属社团换届审批工作、安排党建指导员加强日常思想政治建设，切实以新形式新手段推动离退休干部讲政治、守纪律、遵规矩。

8. 创新完善伴随干部一生的精准化服务链条。创新出台《楚雄州离退休干部规范化服务管理办法（试行）》《楚雄州进一步做好新时代离退休干部精准化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等，切实保障干部退休 8 项关爱措施、完善退休后 10 个方面服务规范，并出台有关文件、制发服务手册、全覆盖走访慰问等方式全面推行离休干部“一人一策”个性化多样化亲情化服务、易地安置和异地居住离休干部常态化联系服务，疫情防控以来看望了 17 名一线医务人员老年亲属，健全老干部工作部门从干部办理退（离）休手续“接棒”服务直至去世或其无固定收入遗属去世后全过程的“闭环”服务链条，增强了离退休干部的政治荣誉感、组织归属感、生活获得感、精神幸福感。

9. 创新推动全州老年教育高质量规划建设。研究出台《楚雄州加强和改进新时代老年大学建设的意见》《关于加强全州老年教育工作的通知》规范老年教育教学体系，制定《楚雄州老年教育事业

发展“十四五”规划》，全州老年大学建设纳入了州、县市“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教育、老龄专项规划（草案）；借力办理十二届州人大五次会议1号议案《关于扩大楚雄州老年大学办学规模的议案》，研究形成楚雄老年大学“一校四区多点”州市联动布局方案，完成楚雄老年大学东南校区选址、州文化馆分校筹备等工作，并启动州老年大学（楚雄老年大学桃园湖校区）西楼装修维修改善办学条件；州老年大学评选表扬了建校15周年“贡献奖”“奉献奖”“成就奖”，增强社会影响力、学员荣誉感；研究出台《楚雄州“家门口老年大学”建设方案》并按“8有”标准整合资源建成楚雄市东瓜镇东瓜社区、彝人古镇社区星宿家园小区以及牟定县共和镇彝和园小区、大姚县金碧镇里长堡社区等一批“家门口老年大学”教学点，着力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

10. 创新培育“忠孝两全”老干部工作文化。认真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组织路线，参加全州组织系统“讲政治、重公道、业务精、作风好”模范部门创建，开展州委老干部局机关党总支“六强六带六争当”模范机关创建以及深入开展“比学赶超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大比拼、“四万三进”活动，坚持每周政治学习、每月理论中心组学习和“三五”志愿服务活动、每季度党课学习和道德讲堂活动，探索培育了“忠诚于党、孝老如亲”的“忠孝两全”新时代楚雄老干部工作文化，推动州委老干部局大比拼工作

职能指标、标兵标杆目标全面实现，打造了一支政治过硬、业务过硬、作风过硬的老干部工作队伍。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0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4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1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5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493.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1.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95.3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22.84 万元，占总收入的 4.63%。上年度收入合计 562.64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68.8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财政拨款资金收入减少，一是基本收入减少，2019 年 1 名退休干部病故抚恤金 20.22 万元；二是项目资金减少开展庆祝建国 70 周年系列活动、慰问离休干部等经费 40 多万元。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489.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1.40 万元，占总支出的 82.01%；项目支出 88.03 万元，占总支出的 17.99%；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上年度支出合计 562.43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73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财政拨款资金支出减少，一是基本支出减少，2019 年 1 名退休干部病故抚恤金 20.22 万元；二是项目资金减少开展庆祝建国 70 周年系列活动、慰问离休干部和挂包联系点扶贫项目、州老书协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工作经费等支出。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401.40 万元。与上年 426.27 万元对比减少 24.87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是 2019 年 1 名退休干部病故，抚恤金支出减少。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356.6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8.85%。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44.7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1.15%。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88.03 万元。与上年 136.17 万元对比减少 48.14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减少“开展庆祝建国 70 周年系列活动和慰问离休干部”项目以及州老书协“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等支出。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一是落实离退休干部生活待遇保障经费 25.10 万元；二是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待遇保障经费 24 万元；三是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工作经费 4 万元；四是州老年书画诗词协工作经费及追加给协会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经费等支出 15 万元；五是选调生一次性租房补贴支出 1.5 万元；六是其他资金的上年度结余结转和本年度新增支出 18.43 万元。以上资金都严格按项目规定用途使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1.0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23%。与上年 534.04 万元对比减少 63.04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一是 2019 年 1 名退休干部病故，抚恤金支出减少；二是减少开展庆祝建国 70 周年系列活动、慰问离休干部和挂包联系点扶贫项目等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356.6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8.85%。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44.7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1.15%。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39.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2.04%。主要用于项目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办公费、邮电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2.4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9.62%。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支出、离休干部遗属生活补助、在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等方面；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22.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82%。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6.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51%。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8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29%。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规范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管理等相关规定，严格压缩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减少 4.08 万元，下降 49.3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上年相同，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和 2021 年无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76 万元，下降 38.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2.33 万元，下降 63.13%。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部门项目支出调整变动；二是厉行节约，进一步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83 万元，占 67.56%；公务接待费支出 1.36 万元，占 32.4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8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83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重大节日到各县和州外走访慰问老干部、离退休干部去世后到殡仪馆参加遗体告别、到省内州外参加全省老干部工作会议和督导各县老干部工作，以及认真落实“挂包帮”工作责任等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 1.36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36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94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组织老干部参观学习、上级部门工作调研指导、外地州来交流学习、各县老干部局工作汇报等发生的日常往来公务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74 万元，与上年 51.04 万元对比减少 6.3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资产总额 85.7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2.87 万元，固定资产 62.88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元，无形资产 0 元，其他资产 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5.4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增加 4.95 万元，固定资产增加 0.47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85.75	22.87	62.88	0	34.88	0	28	0	0	0	0

填报说明：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2.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主要是指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救济金、医疗费补助、生活补助等方面的支出。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1年9月23日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128701111